

台山市水步镇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赁项目咨询服务

项目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一）服务机构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二）服务机构资质：工程咨询（建筑）项目咨询（无等级）。

（三）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或信用广东有失信行为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收集、整理和分析项目相关资料；

（二）进行市场调研，分析市场需求、竞争状况和潜在风险；

（三）进行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分析，评估项目可行性；

（四）撰写项目建议书，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市场分析、技术方案、投资估算、效益分析、风险评价等内容；

（五）根据甲方要求，对项目建议书进行修改和完善。

三、项目总投资

预算金额：2461200.00 元

四、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水步镇。

五、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本项目咨询费按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计得15000.00元。本次报价下浮区间为0%-30%,例如,以下浮30%计算,即:15000.00元*(1-30%)=10500元(大写:壹万零伍佰元整)。最终服务金额以台山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或第三方评审单位审定价格为准。

2、本项目采用方案择优选取的方式选取该项目中介服务机构。

六、服务时间

服务时间:本项目服务期为20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七、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八、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水步镇人民政府

2025年5月26日

